

政府采购项目  
需求论证意见建议

报  
告  
书

项目名称：成都铁路卫生学校数字化校园建设（OA 系统定制开发）采购项目

采购人名称：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代理机构名称：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





#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数字化校园建设 (OA 系统定制开发) 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乙方: 天津天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大写) 人民币叁拾万零伍仟元整, (小写) ¥305000.00 元;

## (二) 服务费支付方式:

定制开发经费由甲方 分期 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总金额的 50%, 即人民币 (大写) 拾伍万贰仟伍佰元整 (小写) ¥152500.00 元。
- 2) 项目验收后十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支付总金额的 10% 作为质保保证金, 即人民币 (大写) 叁万零伍佰元整 (小写) ¥30500.00 元, 甲方在收到乙方保证金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总金额的 50%, 即人民币 (大写) 拾伍万贰仟伍佰元整 (小写) ¥152500.00 元。
- 3) 乙方完成一年质保后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退还保证金, 即人民币 (大写) 叁万零伍佰元整 (小写) ¥30500.00 元。

### 甲方账户

账户名: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账 号: 51001597208059000953

开户行: 建行郫县支行

### 乙方账户

账户名: 天津天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0302017109101858111

开户行: 工行华苑支行

##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 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 1、乙方交纳人民币 9150.00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自己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8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4 份，乙方 2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四条 附件

- 1、项目磋商文件
- 2、项目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甲方：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2017 年 10 月 10 日

乙方：天津天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2017 年 10 月 10 日

